



義解

一

大室令之... 辭... 長... 天... 工... 八... 三... 性... 治... 心... 向... 究... 歸... 一... 大... 書... 小...

73  
7084  
1



73  
7084

所屬 HK  
遊佐文庫  
番號 2  
小番 159

# 今義解



## 温古堂玉藏

昭和十九年十月十七日  
遊佐慶夫氏  
贈寄

<2000-565>

A22.1  
R25  
1

### 今義解序

正三位守右大臣兼行龙近衛大将臣清原真人夏野等奉 勅撰

臣夏野等聞春生秋斂刑名與天地俱興陰慘  
陽舒法令共風霜並用犯之必傷蠟炷有爛蛾  
之危觸之不漏蛛絲設黏虫之禍昔寢繩以徃  
不嚴之教易從盡服而來有恥之心難格隆周  
三典漸增其流大漢九章愈今其派雖復盈車  
溢閣半市之姦不勝鑄斲銘鐘滿山之弊已甚

77 891

降及澆李煩監益彰上。任喜怒下用。愛憎朝成。  
夕毀章條。費刀筆之辭。富輕貪重。憲法歸賄。貶  
之家。嚴科所枉。劔戟謝其銛利。輕比所假。君父  
慙其溫育。故令出不行。不如無法。教之不明。是  
為樂刑。伏惟皇帝陛下。道高五讓。勤劇三握。類  
金玉而垂法。布甲乙而施令。芟春竹於齊刑。銷  
秋荼於秦律。孔章望斗之郊。無復冤宰之氣。黃  
神脫桎之地。唯看香楓之林。猶慮法令製作。文

約旨廣先儒訓。註案據非一。或專守家素。或固  
拘偏見。不肯由一孔之中。爭欲出二門之表。遂  
至同聽之獄。生死相半。連案之斷。出入異科。念  
此辨正。深切神襟。爰使臣等。集數家之雜說。舉  
一法之定準。臣謹與參議從三位行刑部卿兼  
信濃守臣南淵朝臣弘貞參議從四位下守右  
大辨兼行下野守臣藤原朝臣常嗣正四位下  
行左京大夫兼文章博士臣管原朝臣清公從

四位下行勘解由長官臣藤原朝臣雄敏從四位下行刑部大輔兼伊豫守臣藤原朝臣衛正五位上行大判事臣興原宿祢敏久正五位下行阿波守臣善道宿祢真真太宰少貳從五位下臣小野朝臣篁從六位下行左少史兼明法博士勘解由判官臣讚岐公永直從八位上守判事少屬臣川枯首勝成明法得業生太初位下臣漢部松長等輒應明詔辨論執議陳家古

壁之文探而無遺于氏高門之法訪而必盡其善者從之不以人棄言其迂者略諸不以名取實一加一減悉依法曹之舊云乃筆乃削非是臣等之新情猶有五釵難名兩壁易似必稟皇明長質疑滯有巢在昔大壯成其棟宇網罟猶秘重離照其佃漁今乃成之聖日取諸不遠臣等速愧臯虞近慙荀賈牽拙歷稔僊俛甫畢分爲一十卷名曰今義解凡其篇目條類具列于

左也深淺水道共宗於靈海小大公行同歸於  
天府謹序

第一 官位令 職員令 後宮職員令

第二 東宮職員令 家令職員令 僧尼令

第三 神祇令 僧尼令 賦役令

第四 田令 賦役令 繼嗣令

第五 選叙令 繼嗣令 祿令

第六 考課令 祿令 衣服令

第七 宮衛令 衣服令

第八 倉庫令 既牧令

第九 醫疾令 既牧令

第十 假寧令 既牧令

第十一 關市令 捕亡令

第十二 獄令 捕亡令

天長十年二月十音 明法得業生大初位下臣漢部松長

從八位上守判事少屬臣川拈首勝成

從六位下行左少史兼明法博士勘解由判官臣讚岐公永直

大宰少貳從五位下臣小野朝臣 萱

天長十年二月十音

日

正五位下行阿波守臣善道宿祢真負

正五位上行大判事臣興原宿祢敏久

從四位下行刑部大輔兼伊豫守臣藤原朝臣衛

從四位下行勘解由長官臣藤原朝臣雄敏

正四位下行左京大夫兼文章博士臣菅原朝臣清公

參議從四位下守右大辨兼行下野守臣藤原朝臣常嗣

參議從三位行刑部卿兼信濃守臣南淵朝臣私負

正三位守右大臣兼行左近衛大將臣清原真人夏野

官位令第一

謂大<sub>一</sub>臣以下書吏以上曰官一<sub>一</sub>品

官有<sub>二</sub>高下<sub>一</sub>階貴則職高<sub>二</sub>位賤則任下<sub>一</sub>官位相當

各有<sub>二</sub>等級<sub>一</sub>故曰官位也令謂教令也教以<sub>二</sub>法<sub>一</sub>制

令其<sub>二</sub>不相違越<sub>一</sub>故曰令也第一謂第<sub>二</sub>者次第也

一者數之始也既居<sub>二</sub>諸篇之首<sub>一</sub>故曰第一也

凡壹拾玖條

親王

謂品位也親王稱品者別於諸王公式令

云應叙者親王四品諸王五位諸臣初位

以上是也

太政大臣

九ホ一マツリクシオホトツア

二品

左右大臣オホイマナキミ

三品

四品

大納言オホイモノ申司

八省卿カミ

諸王 諸臣

正一位オホイヒトツクシ

大宰帥オホミコトモリカミ

從一位

太政大臣オホノミヤ

正二位

從二位

左右大臣

正三位

大納言

正三位故也。下皆散官。朝參行立各依

勲一等

謂此條。等者以顯相當。公一令文武職事。為序故知一等以

今義解卷一

下皆著當色之服立文官之列假如一等行  
列者立正三位之下從三位之上類也然案  
衣服令勳位服色其制不顯即知也  
等以下不帶文位者皆著黃袍也

從三位

大宰帥

勳二等

正四位

五皇太子傳

中務卿

太皇以前上階

外七省卿

勳三等

從四位

彈正尹

左右大辨

以前上階

神祇伯

中宮大夫

春宮大夫

勳四等

正五位

左右中辨

大宰大貳

中務大輔

左右京大夫

今義新編卷一



大膳大夫 オロカニチ

衛門督 エチノカミ

以前上階

左右少辨 サウイ

彈正弼 タマシ

勲五等

從五位

中務少輔 ナカニヤウ

攝津大夫 セツツ

左右衛士督 サウイモリ

七省大輔

大判事 オホハツツカヒ

左右大舍人頭 サウイノリ

大學頭 オホウ

雅樂頭 ウタ

主計頭 カス

圖書頭 フ

左右馬頭 ウマ

大國守 オホクニ

以前上階

神祇大副 カミ

木工頭 コノクミ

玄蕃頭 ソウバン

主稅頭 チカラ

左右兵衛督 サウイモリ

左右兵庫頭 ツハモノ

侍從 オホトビ

今義角卷一

少納言スナノナリ

七省少輔

中宮亮ナカミヤノアカリ

左右京亮サダヨウノアカリ

攝津亮セツノアカリ

左右衛士佐サダヨウノササヘ

内藏頭ウチクラノカウ

大炊頭オホクヒノカウ

太宰少貳スナノサウジ

大監物オホミヤモノ

春宮亮ハルミヤノアカリ

大膳亮オホテウノアカリ

衛門佐ヱモンノササヘ

皇太子學士フミハカセ

縫殿頭ヌイノカウ

散位頭サンイノカウ

陰陽頭インヤウノカウ

典藥頭テンヤウノカウ

一品家令ヒツピンノカウ

勲六等イクノロウ

正六位

神祇少副カムヤマトノサウソウ

彈正大忠タンテイノオホタチ

正親心テイシンノココロ

主殿頭ヌシノカウ

上国守ウヘノクニノミヤ

職事一位家令シヨクジノイヒツノカウ

大内記オホウチノキ

左右辨大史サダヨウノハカシ

内膳奉膳ウチテウノホウテウ

造酒正サケノカミ

鍛冶正カネノカミ

畫工正エタカミ

掃部正カモリ

東西市正

鼓吹正ツヅミ

諸陵正ミヤノカミ

囚獄正ヒトリ

兵馬正タテマ

造兵正ツクリ

典鑄正イモ

內藥正ウチノクシ

官奴正ウツコ

園池正ソノイ

贖贖正カネカシ

二品家令ニノヒラ

以前上階

大宰大監ミナモトノオヨシ

禪正マナシ少忠マナシ

左右大舍人助

木工助

玄蕃助

主稅助

左右兵衛佐

八省大丞ヤツホノオヨシ

中判事

大學助

雅樂助

主計助

圖書助

左右馬助

左右兵庫助

土工正

采女正

漆部正

織部正

内禮正

大學博士

中国守

内兵庫正

葬儀正

主船正

縫部正

隼人正

内藥侍醫

大國介

勲七等

從六位

神祇大祐

八省少丞

中宮大進

内藏助

大炊助

陰陽助

典藥助

大宰少監

中監物

春宮大進

縫殿助

散位助

主殿助

主水正

令義解卷一

主油正

内掃部正

莒陶正

内染正

舍人正

主膳正

主藏正

上国介

一品家扶

三品家令

職事一位家扶

職事二位家令

以前上階

神祇少祐

少判事

大宰大判事

中宮少進

春宮少進

左右京大進

大膳大進

撰津大進

衛門大尉

左右衛士大尉

大藏大主鑰

主鷹正

主殿首

主書首

主漿首

主工首

主兵首

主馬首

今義解卷一

下国守

勲八等

正七位

中内記

大外記オホイトノニルスツカ

大宰大工オホイタク

大宰少判事

左右辨少史サキイシツカ

大宰大典セウ官

八省大録セウ官

彈正大疏セウ官

左右京少進政人

大膳少進

攝津少進

衛門少尉セウツカ

左右衛士少尉

内藏大主カハツツカ

防人正セモリ

二品家扶

四品家令

以前上階

大宰主神カツカミ

彈正巡察タマシラ

左右大舍人大允政人

大學大允

木工大允

雅樂大允

玄蕃大允

主計大允

令義解卷一

十三

主稅大允

左右兵衛大尉

左右兵庫大允

大主<sup>ハシ</sup>鈴<sup>ツグ</sup>

助教<sup>サケ</sup>

陰陽博士

主將<sup>シホノ司</sup>

大國大掾<sup>タケ</sup>

圖書大允

左右馬大允

少監物

判事大屬<sup>ヒツ</sup>

醫博士

天文博士

主菓餅<sup>ククモノ、ツカセ</sup>

勲九等

從七位

少外記

大學少允

雅樂少允

主計少允

圖書少允

左右馬少允

內藏允

三品

左右大舍人<sup>タカ</sup>少允

木工少允

玄蕃少允

主稅少允

左右兵衛少尉

左右兵庫少允

縫殿允

大炊允

陰陽允

典藥允

陰陽師

書博士フム

咒禁博士ル コムノ

上國掾

一品文學フミ ハカセ

散位允

主殿允

音博士オム ハカセ

曆博士ココロミ

竿博士サシ

大國少掾サシ

一品家大從サシ

三品家扶

從七位

少外記

大學允

雅樂允

主計允

圖書允

左右馬允

內藏允

左右大舍人允

木工允

玄蕃允

主稅允

左右兵衛允

左右兵庫允

縫殿允

令義解卷一

十四



大炊允

陰陽允

典樂允

陰陽師

書博士允

咒禁博士允

上國掾

一品文學允

散位允

主殿允

音博士允

曆博士允

竿博士允

大國少掾允

一品家大從允

三品家扶

職事一位家大從

以前上階

職事正三位家令

正親佐

造酒佐

鍛冶佐

畫工佐

掃部佐

東西市佐

内膳政人

兵馬佐

造兵佐

典鑄佐

内藥佐

官奴佐

鼓吹<sub>ノ</sub>佑

諸陵<sub>ノ</sub>佑

囚獄<sub>ノ</sub>佑

大宰<sub>ノ</sub>博士

大藏<sub>ノ</sub>少主<sub>ノ</sub>鑰<sub>ノ</sub>

漏剋<sub>ノ</sub>博士

一品<sub>ノ</sub>家<sub>ノ</sub>少從

二品<sub>ノ</sub>文學

園池<sub>ノ</sub>佑

贓贖<sub>ノ</sub>佑

大解<sub>ノ</sub>部

大典<sub>ノ</sub>鑰

醫師<sub>ノ</sub>

針<sub>ノ</sub>博士

二品<sub>ノ</sub>家<sub>ノ</sub>從

四品<sub>ノ</sub>家<sub>ノ</sub>扶

防人<sub>ノ</sub>佑

大宰<sub>ノ</sub>主廚

以前上階

神祇<sub>ノ</sub>大史

春宮<sub>ノ</sub>大屬

大膳<sub>ノ</sub>大屬

治部<sub>ノ</sub>大解<sub>ノ</sub>部

衛門<sub>ノ</sub>大志

大宰<sub>ノ</sub>主船

中宮<sub>ノ</sub>大屬

左右京<sub>ノ</sub>大屬

攝津<sub>ノ</sub>大屬

刑部<sub>ノ</sub>中解<sub>ノ</sub>部

左右衛士<sub>ノ</sub>大志

判事少属ヒツク

主水佑

主油佑

内掃部佑

管陶佑

内染佑物

舍人佑

主膳佑

主藏佑

按摩博士

衛門醫師

左右衛士醫師

三品家從

三品四品文學

職事二位家從

勳十一等

從八位

神祇少史ヒツク

中宮少属ヒツク

春宮少属

左右京少属

大膳少属

撰津少属

衛門少志サツク

左右衛士少志

左右大舍人大属サツク

大學大属

木工大属

雅樂大属

玄蕃大属

主計大属

全義角卷一

十七

主稅大屬

左右兵衛大志

左右兵庫大屬

按摩師

左右兵衛醫師

四品家從

以前上階

刑部少解部

圖書大屬

左右馬大屬

少典カクシ鑰カクシ

雅樂諸師

馬醫

大國大目オホクニノオモ

中官少屬

治部少解部

左右大舍人少屬

木工少屬

玄蕃少屬

主稅少屬

左右兵衛少志

左右兵庫少屬

縫殿大屬

散位大屬

大學少屬

雅樂少屬

主計少屬

圖書少屬

左右馬少屬

內藏大屬

大炊大屬

陰陽大屬

主殿大屬

主計筭師

大國少目

一品家大書吏官

勲十二等

大初位

內藏少屬

大炊少屬

典藥大屬

主稅筭師

上國目

職事一位家大書吏

縫殿少屬

散位少屬

陰陽少屬

典藥少屬

內膳令史

兵馬大令史

造兵大令史

典鑄大令史

內藥令史

官奴令史

主殿少屬

正親大令史官

造酒令史

鍛冶大令史

畫工令史

掃部令史

東西市令史

鼓吹大令史

金華解卷一

十九

園池令史

諸陵令史

贓贖大令史

囚獄大令史

畫師

大宰判事大令史

一品家少書史ヤウシヤン

二品家大書史

職事一位家少書史

以前上階

正親少令史

兵馬少令史

鍛冶少令史

造兵少令史

典鑄少令史

鼓吹少令史

贓贖少令史

囚獄少令史

內兵庫令史

土工令史

葬儀令史

采女令史

主船令史

漆部令史

縫部令史

織部令史

隼人令史

內禮令史

挑アヤ文シ師

大宰判事少令史

防人令史

中国目

二品家少書吏

少初位

主水令史

主油令史

内掃部令史

莒陶令史

内染令史

舍人令史

主膳令史

主藏令史

染師

下国目

三品四品家書吏

職事二位家書吏

謂案家令

職負令職事二位有大小少書吏而於此令不別大小少共居同一階此則家吏品秩卑微是以不更煩差降也

以前上階

主鷹令史

主殿令史

主書令史

主漿令史

主工令史

主兵令史

主馬令史

職事三位家書吏

職負令第二

謂職者職司也。負者負數也。細而言之則

司別長官以下。凡捌拾條

神祇官

伯一人。掌神祇祭祀祝部

謂為祭主贊辭者也。共祝者國司於神戶

中簡定即申太政官。若神戶名籍。謂祝部名帳

死戶人者通取庶人也。案戶令雜戶戶籍更寫一通各

送本司即神戶籍亦須准此也。大嘗。謂掌新穀

也。朝諸神也。相嘗祭。鎮魂。謂鎮安也。人陽氣

者供新穀於至尊也。御巫卜兆。謂在女曰巫也。兆

離遊之運魂。鎮魂。御巫卜兆。謂在女曰巫也。兆

之中府故曰鎮魂。御巫卜兆。謂在女曰巫也。兆

者灼龜縱橫之文也。凡灼龜占吉凶者是卜部

之執業非長官自行之事。然而於此稱之。欲顯

官內諸事皆由長官故兼附以注於惣判官事

職掌之中其以下諸司亦准此例。惣判官事

謂卜兆以上皆既大事是故別注供神之入自

外諸事不可具顯。故稱惣而兼之。問惣判官

其別如何。答考課及他司移送諸事不待判官

而長官得獨行。故曰惣判官者。唯知官內尋

常之事。故餘長官判事准此。大副一人。掌同伯

曰。糾判。餘次官不注職掌者。掌同長官。謂以下諸司多

餘。次官不注職掌者。掌同長官。謂以下諸司多

例。文云。不注。恐似注者不同。長官此有別掌者

注。无別掌者。不注。故下條云。抄寫判文。其主典

之職。掌。豈唯抄寫判文。餘皆准此。條例。故少副

特注。其別掌。餘次官注職掌者。亦皆准此。少副

令義解



一人掌同大副大祐一人掌糾判官內審署文

案謂審署者審察主典勘造文案而署勾稽失

謂勾勘也稽稽留也失失錯也依律公事及文

書並有稽留失錯之罪即知稽留失錯者行事

兼之也知宿直餘判官准此少祐一人掌同大

祐大史一人掌受事上抄謂上者載也抄者錄

分而載甚暑文案謂勘造文案檢出稽失謂依

錄也司犯公坐者主典以上節級連坐故讀申公文

知判官以上稽失主典皆得檢出餘主典准此少史一人掌同大史神部州人卜

部廿人謂案考課令古候醫卜效驗多者為方

中其負數者依式處分使部州人直丁二人

太政官謂太政官內惣有三局少納言左辨官

太政大臣一人右辨官是也大納言以上即兼通攝也

右師範一人儀形四海謂師者教人以道者

者善也形亦法也四海者經邦論道變理陰

陽謂變者和也理者治也言太政大臣佐王

選非分掌之職為无其分職故不无其人則

稱掌設官待德故无其人則闕也无其人則

闕

左大臣一人

掌統理衆務

謂臨時大事也假令

之事不由辨官直申

木舉持綱目謂陳其大綱

其諸司諸國之事由辨官受取申於木

其惣惣判廢事謂官內尋常小事也故

目也惣判廢事唐令云惣判省事也

不當者兼得彈之右大臣一人掌同左大臣大

納言

謂納言王者唯古之官也言

四人掌參議

廢事謂與右大臣以上並无者即大納言得專行其

兼彈者雖是左右大臣尚不得為職掌故職掌

之未別起而注即大納言雜大臣以上並无不

彈之兼敷奏謂敷陳也宣旨侍從獻替謂君所謂

而臣替其否以成其可君所謂否少納言三人

掌奏宣小事謂公式令所謂請進鈴印及請進

鈴印傳符進付飛驒函鈴兼監官印謂唯得監

印者依律長其少納言在侍從負内大外記二

人掌勘詔奏謂勘正詔書及及讀申公文謂上

事之類讀申也勘署文案檢出稽失少外記二人

於少納言也

今義解卷一

二十四

掌同大外記史生十人掌繕寫公文行署文案  
謂行官人所取文案署也餘史生准此左大辨一人掌管中  
謂其餘不被管諸司亦各隨  
務式部治部民部  
省并八省管寮司未  
者因事管隸不常監臨故律云太政官雜管國  
郡文案若無開涉不得常為監臨故律云所統屬官  
此其省者於寮司常為監臨故律云所統屬官  
謂省管寮國受付庶事  
謂依令受事一日  
管郡之類也  
官內署文案勾稽失  
謂勾官內稽失也其  
司宿直  
謂被管諸司宿直也當司宿直者自依  
神祇大祐例也依令京官開門前

門後下宿衛官不在此例即明宿  
衛官者不入諸司宿直之例也諸國朝集若  
 右辨官不在則併行之右大辨一人掌管兵部  
 刑部大藏宮內餘同左大辨左中辨一人掌同  
 左大辨右中辨一人掌同右大辨左少辨一人  
 掌同左中辨右少辨一人掌同右中辨左大史  
 二人右大史二人左少史二人右少史二人左  
 史生十人右史生十人左官掌二人掌通傳訴  
 人檢校使部守當官府廳事鋪設右官掌二人

掌同左官掌左使部八十人右使部八十人左直丁四人右直丁四人巡察使掌巡察諸國不

常置應須巡察權於內外官取清正灼然者充謂郡司軍毅等巡察事條及使人數臨時量定不在此限也

中務省管職一察六司三

卿一人掌侍從獻替贊相禮儀也謂贊助也相導也禮節也儀

威儀也言助道也人君之禮儀也審署詔勅文案受事覆奏謂依公式

令詔書式御畫日者留中務省為案別寫一通印署又依勅旨式受勅人宣送中務省中務覆

奏說依式宣旨謂侍從之宣命也案軍防令有取署是也宣旨所征討發日侍從充使宣勅慰

勞是勞問謂勞者郊勞也依軍防令凱旋之日也勞是也問者存問也依令

式令五位以上致仕身在畿內令受納上表謂內舍人一巡問奏聞安不是也

上表者不由太政官直向中監修國史謂圖書務省受取奏進至尊也察所修

此省更押監也案雜令有徵祥災異陰陽及女寮奏說者季別封送中務省入國史是也

王謂二世以下四世以上其五世者自入命婦謂二人例即有品內親王亦隸於此省為掌考

課故若元品者自內外命婦謂婦人帶五位以非仕官理然不隸

位以上妻曰宮人謂案後宮職負令內侍以下外命婦也宮人十二女司是其氏女御巫縫

全義齋考一

二十六

女乳母東宮宮人嬪以上女豎歌等名帳考叙

位記諸國戶籍祖調帳謂案倉庫令調庸等物

數色目各造簿一通此簿即納於民部省而於

此令亦云租調帳即是租調等帳各造一通更

須納此省其戶籍以下諸簿者非僧尼名籍事

此省之所執檢唯止擬御覽而已

大輔一人掌同卿唯規諫不獻替謂以恩正君

主曰諫其所獻替者大而所規諫者少事既少

有大少故立制不同若無卿者亦得獻替也少

輔一人掌同大輔大蒸一人掌宮人考課謂勘

人考課即與式兵餘准神祇大祐少蒸二人掌

同大蒸大錄一人少錄三人史生升人侍從小

人掌常侍規諫拾遺補闕謂拾遺忘補益闕

規諫也失即是少事與大輔內舍人九十人掌帶刀宿衛供奉雜使若

駕行分衛前後大內記二人掌造詔勅凡御所

記錄事中內記二人掌同大內記少內記二人

掌同中內記大監物二人掌監察出納請進管

鑰謂管鑰猶鑰與鍵牡為管不同是即庫藏管

鑰其諸門管鑰者關司掌之也案宮衛令及

衛禁律衛府各請進管鑰即亦關司掌也凡此

省錄以上為同司內記監物主鈐典鑰各為一

儀制卷一

二十八

司即三等以上親不可相避其侍從內舍人亦不相避之中監物四人掌同

大監物少監物四人掌同中監物史生四人太

主鈴二人掌出納鈴印傳符飛驒函鈴少主鈴

二人掌同太主鈴大典鑰二人掌出納管鑰少

典鑰二人掌同大典鑰省掌二人掌通傳訴人

檢校使部守當省府廳事鋪設餘省掌准此使

部七十人直丁十人

中宮 謂皇太后宮其太皇太后 職 皇太后宮亦自中宮也

大夫一人掌吐納啓令 謂納啓於上也 亮一人太

進一人少進二人太屬一人少屬二人舍人四

百人 謂分番宿直等 使部卅人直丁三人

充大舍人寮右大舍人寮 准此

頭一人掌在大舍人名帳分番宿直 謂大舍人是供奉之

人故長官定其宿直官人宿直者自依神祇官

之例問內舍人亦供奉之官省卿定其宿直手

依常例判官知其宿直也 假使容儀事助一人

令義解卷一

二六

人八百人使部廿人直丁二人

圖書寮

頭一人掌經籍圖書

謂五經六籍河圖洛書之類其諸史百家亦兼掌也

修撰國史

謂撰國事也

內典佛像宮內禮佛

謂宮

中諸作佛事也正月金光明會及臨時

校寫裝

轉讀般若等之類其京外者玄蕃掌

功程給紙筆墨

事助一人太允一人少允一人太屬一人少屬

一人寫書手廿人掌校寫書史裝潢手四人掌

裝潢經籍造紙手四人掌造雜紙造筆手十人

掌造管造墨手四人掌造墨使部廿人直丁二

人紙戶

內藏寮

頭一人掌金銀珠玉

謂自生為珠

寶器

謂金樽

類也錦綾雜綵氎褥

謂氎者為

諸蕃貢獻奇瑋

非

常之物其金銀以下雜物皆

自大藏省割別而所送者也之物年料供進御

服及別勅用物事助一人允一人太屬一人少

屬一人。大主鎰二人。掌主當出納餘。主鎰准此。

少主鎰二人。掌同。大主鎰藏部卅人。價長二人。

掌平物價。市易。謂猶言評價。餘價長准此。典履

二人。掌縫作靴履鞍具。謂此為及檢校百濟手

部百濟手部十人。掌雜縫作事使部廿人。直丁

二人。百濟戶。

縫殿寮。直丁十人。掌女王及內外命婦宮人名帳考課。

頭一人。掌女王及內外命婦宮人名帳考課。內謂

侍以下十二司之考課。即本司錄上日行事送

於此寮。定考第申中務省。以內侍司無男官

故也。其縫女采女等考者。本司及裁縫衣服。此

擬御服并為賞賜。纂組。謂並綾。事助一人。允一

人。大屬一人。少屬一人。使部廿人。直丁二人。

陰陽寮

頭一人。掌天文曆數風雲氣色。謂天文者日月

曆數者計日月之度數。而造曆授時也。氣色者

風雲之氣色也。言以五雲之色視其吉凶。候十

二風氣知其妖祥。其天文博士職掌唯言氣有

色不言風雲者舉氣色則有風雲可知也。

有



異密封奏聞事助一人允一人大屬一人少屬

一人陰陽師六人掌占筮相地謂占者極數知來曰占也筮者

著曰筮也相者視也陰陽博士一人掌教陰陽生等陰陽

生十人掌習陰陽曆博士一人掌造曆及教曆

生等曆生十人掌習曆天文博士一人掌候天

文氣色有異密封及教天文生等天文生十人

掌習候天文氣色漏刻博士二人掌率守辰丁

同漏刻之節守辰丁廿一人掌伺漏刻之節以時

擊鐘鼓使部廿一人直丁二人

畫工司

正一人掌繪事謂畫文即繪彩色謂用畫之雜

之類其朱黛等雜色在大藏省及內藏寮判司

隨其用度臨時受用常不在此司貯之也事餘正判事准此謂於神祇官既立條例自餘

贅詞重疊非有殊意佑一人令史一人畫師四人畫部六

十人使部十六人直丁一人

內藥司

正一人掌供奉藥香和合御藥事佑一人令史

一人侍醫四人掌供奉診候謂診驗也候望也言診驗血脉候望

顏色也此診驗者與醫疾令所謂診候其意少異也鑿藥藥生謂此生即得考之人

以供自親十人掌搗篩諸藥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內禮司

正一人掌宮內禮儀謂門籍以內禮儀其禁察外者式部彈正掌也

非違謂若大臣彈正有非違者內禮不得直禁移彈正彈正之非違者申大

臣各隨其狀遞相糾正也佑一人令史一人

主禮六人掌分察非違謂主禮錄取所察之非違即令本司知正之

得輒使部六人直丁一人呵禁

式部省管寮二

卿一人掌内外文官名帳謂任授簿外更有名帳其雜色亦可有名

帳考課謂考者考技也課者諸司職掌所課之廢事也言考技一年功過者必先據取

職之修不故曰考課其考課令取謂課者為課試之義此條更有策試貢人之文故不得重為課

義也選叙謂選者選官也叙者叙位也禮儀謂朝廷之禮儀也版

位謂朝賀及祭祀定群臣并百官列位之版也位記校定勲績績謂勲績皆

功也。不限文。論功封賞。謂論其功勞。朝集。謂諸國朝

功武功也。或封或賞也。集使。依考選及補任。謂大學郡司之事。集於此省。學校。謂大學也。策試。貢人。謂策

才明經。祿賜。謂位祿季祿及假使。謂假者除

之類也。臨時給賜也。本司判訖。即申式部也。使者補任。家令。謂先

如巡察覆囚使之類是也。謂有功之家進其事。大輔

然後乃功臣家傳田。謂有功之家進其事。大輔

補任也。家傳省更撰修。一人。少輔一人。大丞二人。掌勘問考課餘同中

務。大丞少丞二人。掌同。大丞。大錄一人。少錄三

人。史生廿人。省掌二人。使部八十人。直丁五人。

大學寮

頭一人。掌簡試學生。及釋奠。謂依學令。大學國

之月。釋奠。先聖孔宣父。是其音博士。死生者。學

令云。學生先讀經文。通然。後講義。今依此文。

明經生。必先就音博士。讀五經。音然後講義。故

別不置生。但書生者。既立。貢試法。而不載此令

者。文略也。事助一人。大允一人。少允一人。大屬一人。

少屬一人。博士一人。掌教授經業。課試學生。助

教二人。掌同。博士。學生四百人。掌分受經業。音

博士二人。掌教音書。博士二人。掌教書。算博士

二人掌教筭術筭生卅人掌習筭術使部卅人  
直丁二人

散位寮

頭一人掌散位謂文武散位名帳朝集  
謂諸朝集使皆惣掌之也

皆於此寮判事助一人允一人木屬一人少屬  
其十日也

一人史生六人使部卅人直丁二人

治部省管寮二司二

卿一人掌木姓謂猶言其姓氏者繼嗣  
謂五為人根本故連言也

上嫡子者繼嗣令定五位以婚姻謂五位以上嫡妻也為重

繼嗣故兼知祥瑞喪葬贈賻  
謂官位曰贈財貨曰賻凡贈位者中

其生服也本司申太政官下此省省更下勘申自大藏

省下國忌謂先皇諱謂諱避也言皇祖以及諸  
給也

蕃朝聘謂國君自來曰朝事大輔一人少輔一  
人大丞一人少丞二人大録一人少録三人史

生十人大解部四人掌鞠問譜第爭訟謂窮問譜第之

爭訟定其族姓之次序其解少解部六人掌同  
部是為別司不在同負也

大解部省掌二人使部六十人直丁四人

雅樂寮

頭一人掌文武雅曲正儻謂无干戈者曰文有干戈者曰武雜

樂謂雅曲正舞以外雜樂也男女樂人音聲人名帳謂樂人音聲人

男女相雜既非一色故先稱男女以被之試練曲課謂音聲曲度各

限試其事助一人太允一人少允一人大屬一

人少屬一人歌師四人掌教歌人歌女師二人

掌臨時取有声音堪供奉者教之歌人卅人歌

女一百人儻師四人掌教雜儻儻生百人掌習

雜儻笛師二人大笛生六人掌習雜笛

笛工八人謂供此間樂而吹笛者其唐国以下

唐樂師十二人掌教樂生高麗百濟新羅樂師

准此樂生六十人掌習樂餘樂生准此高麗樂

師四人樂生卅人百濟樂師四人樂生卅人新

羅樂師四人樂生卅人伎樂謂吳樂其腰鼓亦

師一人掌教伎樂生其生以樂戶為之腰鼓生

准此腰鼓師二人掌教腰鼓生使部廿人直丁

二人樂戶

玄蕃寮

頭一人掌佛寺僧尼名籍謂在京并諸國佛供寺及僧尼名籍也

齋蕃客辭見讌饗送迎謂凡諸蕃入朝者始自入城終于辭別讌饗送

迎等皆惣主知其送迎者唯於京內不出畿外也及在京夷狄監當館

舍謂鴻臚館也事助一人太允一人少允一人太屬

一人少屬一人史生四人使部廿人直丁二人

諸陵司

正一人掌祭陵靈謂十一月奉喪葬山禮諸陵

及陵戶名籍事佑一人令史一人土部十人掌

贊相凶禮謂凶禮者送終之禮即土師宿祿年

衣刀劔世執凶儀負外臨時取充謂此長官之

其文多故不載也注者隨便起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喪儀司

正一人掌凶事儀式及喪葬之具佑一人令史

一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

民部省管寮二

卿一人掌諸國戶口名籍

謂依戶令京戶及官奴婢名籍亦同掌也

賦役孝義

謂依賦役令孝子義夫同籍悉免課役是也

優復謂優優

也同令沒落外蕃得還及遷鄉給復是也蠲免

謂同令應免課役者皆待家人奴婢謂既非平蠲符至然後注免是也

其道橋以下蠲澤以上唯據地圖橋道津濟渠知其形界至於檢勘不更關涉

池山川藪澤諸國田事大輔一人少輔一人大

丞一人少丞二人大錄一人少錄三人史生十

人省掌二人使部六人直丁四人

主計寮

頭一人掌計納調及雜物

謂除調以外庸及諸國貢獻物等是也

支度国用勘勾用度助一人大允一人少允一

人大屬一人少屬一人算師二人掌勘計調庸

及用度史生六人使部廿人直丁二人

主稅寮

頭一人掌倉廩謂穀藏曰倉出納諸國田租謂米藏曰廩也

右京田租春米謂知諸國春米之數但納大

示准此磴謂水碓也作米事助一人大允一人少允一

人大屬一人少屬一人算師二人掌勘計租稅

史生四人使部廿人直丁二人

兵部省管司五

卿一人掌內外武官名帳考課選叙位記兵士

以上名帳謂校尉以下也即主帳亦朝集祿賜

假使差發兵士謂差遣衛士防人及征討也

勅即此省勘錄應發之國并人數申官官即奏

聞下契勅但差衛士防人者省直下符於國更

不申兵器儀仗用之禮容曰儀仗也城隍烽火

事大輔一人少輔一人大丞一人掌准式部大

丞少丞二人掌同大丞大錄一人少錄三人史

生十人省掌二人使部六十人直丁四人

兵馬司

正一人掌牧及兵馬謂取牧馬付軍郵驛謂郵

義詳卷一



也。境上行。公私馬牛。謂公者傳馬及公廩馬牛也。私者凡非官畜而在民間皆是。其征行大事公私共給。為其差發是故兼知。事佑一人。大令史一人。少令史一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

造兵司

正一人。掌造雜兵器及工戶戶口名籍。事佑一人。大令史一人。少令史一人。雜工部廿人。謂此取此之類者皆自鍛冶司鍛部工工司泥部等如取者通使部十二人。直丁一人。雜工戶。

鼓吹司

正一人。掌調習。謂教習鼓吹戶人也。鼓吹事佑一人。大令史一人。少令史一人。吹部卅人。使部十人。直丁一人。鼓吹戶一人。

主船司

正一人。掌公私舟楫及舟具。事佑一人。令史一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船戶一人。主鷹司

主鷹司

正一人掌調習鷹犬事令史一人使部六人直  
丁一人鷹戶

刑部省管司二

卿一人掌鞠獄定刑名謂覆審解部所鞠與判

令在京諸司事發者犯徒以上送刑部省其衛

府糾捉罪人非貫屬京者皆送刑部省又云刑

部省斷流以上者皆連寫案申太政決疑讞

官然則死以下皆以上皆合推斷也

請也正也依同令國有疑良賤名籍

獄不決者讞刑部省是也良賤名籍

斷簿書是囚禁債負謂徵財曰債也受貸不償

為名籍也大輔一人少輔一人大丞二人少

丞二人大錄一人少錄二人史生十人大判事

二人掌案覆鞠狀斷定刑名判諸爭訟中判事

四人掌同大判事少判事四人掌同中判事大

屬二人掌抄寫判文謂唯為抄寫別注其餘檢

少屬二人掌同大屬大解部十人掌問窮爭訟

中解部廿人掌同大解部少解部卅人掌同中

解部省掌二人使部八十人直丁六人

議詳卷一

四

贖司

正一人掌簿欵

謂簿疏也。欵收也。言疏收配沒於送人資財而沒官也。

謂領取沒官之物更分配於諸司假令兵器者

配兵庫文書者配圖書財物者配大藏逆人父

子者配官奴贖也。謂非理取財曰贖。倍贖亦同

司之類也。贖也。出金當罪曰贖。入公入私

並同也。其諸國贖物即入。闡遺雜物。謂依捕亡

當司以充修理獄舍等也。

物无主識認事。佑一人。大令史一人。少令史一

沒官是也。送徒以上者皆此司任罪

人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囚獄司

正一人掌禁囚罪人。

謂衛府糾捉罪人及諸司

禁徒役功程及配決事。佑一人。大令史一人。少

令史一人。物部卅人。謂此伴部之色故式部補

掌主當罪人決罰事。物部丁卅人。謂諸國仕丁

即自民部省所充也。大藏省管司五。

卿一人掌出納。謂與監物共出納也。諸國調及錢金銀珠

玉銅鐵骨角齒羽毛漆帳幕權衡

謂權懸錘也。衡橫木也。取

以知輕重者也。度量。謂丈尺為度也。升斗為量也。賣買估價。謂貨物價直隨

時輕重。官家賣買據其中估。但當賣買時。知估價法。非是常在市而案記也。諸方貢

獻雜物事。大輔一人。少輔一人。大丞一人。少丞

二人。大錄一人。少錄二人。史生六人。大主鑰二

人。少主鑰二人。藏部六十人。價長四人。典履二

人。掌縫作靴履鞍具。謂此為賞賜。不開供御。百濟手部。拍部。謂並是得

也。檢校百濟手部。百濟手部十人。掌雜縫作事。典革一人。掌雜革。漆作檢校拍部。拍部六人。掌

雜革。漆作。省掌二人。使部六十人。直丁四人。駢

使丁六人。百濟戶。拍戶。

典鑄司。鑄金銀銅鐵。塗飭。瑠璃。謂火齊珠也。玉

正一人。掌造鑄金銀銅鐵。塗飭。瑠璃。玉

作。及千戶。戶口名籍。事佑一人。大令史一人。少

令史一人。雜工部十人。使部十人。直丁一人。雜

千戶。掃部司。

正一人。掌薦席牀簀苴及鋪設洒掃蒲藺葦簾等事。佑一人。令史一人。掃部十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駟使丁廿人。

漆部司

正一人。掌雜塗漆事。佑一人。令史一人。漆部廿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

縫部司

正一人。掌裁縫衣服。謂此為衛士事。佑一人。令

史一人。縫部四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縫女部。謂檢前令。縫女部在使部上。而新令在直丁下。者。凡新令之。體。雜女皆在男下。取以在直丁下。其考者。依。曰。更。元。改。張。

織部司

正一人。掌織錦綾紬羅及雜染事。佑一人。令史一人。挑文師四人。掌挑錦綾羅等文。挑文生。綾錦文者。名為挑文。生。即得考也。以自挑織故也。八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染戶。

宮内省管職一。寮四。司十三。

卿一人。掌出納。謂被管諸司之出納也。諸國調雜物春米。

官田。謂供御稻田分置畿及葵宣御食產者。謂田園池當年所佃種色目并收獲多少及水室水之厚薄皆申奏也。宣者若有勅語者更傳宣告諸方口味。謂除調雜物外諸事。大輔一人。

少輔一人。大丞一人。少丞二人。大録一人。少録

二人。史生十人。省掌二人。使部六十人。直丁四

人。

大膳職

大夫一人。掌諸國調雜物及造庶膳羞醢菹。

食曰膳。蒸食曰羞。肉醬曰醢。醋菜曰菹也。醬豉。未醬青菓雜餅食料。

率膳部以供其事。亮一人。大進一人。少進一人。

大屬一人。少屬一人。主醬二人。掌造雜醬豉未

醬等。主菓餅二人。掌菓子造雜餅等。膳部一百

六十人。掌造庶食。使部卅人。直丁二十人。駟使丁

八十人。雜供戶。謂鶴飼江人網引等之類也。

木工寮

頭一人掌營構木作及採材謂斬伐樹木可以施於工匠者為材

事助一人大允一人少允二人木屬一人少

屬一人工部廿人謂不限雜色白丁取知使部

廿人直丁二人駟使丁謂允諸司駟使丁皆有定數特於此寮不制負

數者分配諸司其餘多少皆配此寮故无定負也

大炊寮

頭一人掌諸國春米雜穀分給謂允諸雜穀者皆於此寮收領

更分充諸司假令粟充主諸司食料事助一人水大豆充大膳之類也

允一人木屬一人少屬一人大炊部六十人使

部廿人直丁二人駟使丁卅人

主殿寮

頭一人掌供御輿輦謂舉行曰輿輦也蓋笠繖扇謂

繖蓋扇帷帳湯沐洒掃殿庭及燈燭燈蠟火為

燭也松柴炭燎謂柴薪柴等事助一人允一人大

屬一人少屬一人殿部卅人使部廿人直丁二

人駟使丁八十人

典藥寮

頭丁人掌諸藥物療疾病

謂依醫疾令五位以上疾患者並奏聞遣

醫師為及藥園事助丁人允一人太屬一人少

屬一人醫師十人掌療諸疾病及診候醫博士

一人掌諸藥方脉經教授醫士等醫士卅人掌

學諸醫療針師五人掌療諸瘡病及補寫謂虛

之實者針博士一人掌教針生等針生卅人掌

學針寮摩師二人掌療諸傷折寮摩博士一人

掌教案摩生等寮摩生十人掌學寮摩療傷折

咒禁師二人掌咒禁咒禁博士一人掌教咒禁

生咒禁生六人掌學咒禁藥園師二人掌知藥

性色目謂寒溫為性形狀也種採藥園諸草及教

藥園生藥園生六人掌學識諸藥使部廿人直

丁二人藥戶乳戶

正親司

令義詳卷一



正一人。掌皇親名籍。謂二世以下四世以上名籍案戶令皇親為不課故知於京職亦可。事佑一人。太令史一人。少令史一人。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內膳司

奉膳二人。掌惣知御膳進食先掌。謂在御取而嘗之凡玉食

瑯食欲登天供膳官營造清戒俱至然猶慮其誤犯故在照臨而先嘗。事典膳六

人。掌造供御膳調和庶味寒溫之節。謂寒甚者

爛令其調適不失中和其依令史一人。膳部卅

人。掌造御食使部十人。直丁一人。駟使丁廿人。

造酒司。掌造酒醴。謂醴甜酒酢事佑一人。令史一人。

正一人。掌釀酒醴。謂醴甜酒酢事佑一人。令史一人。

酒部十人。掌供行醴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酒戶。正一人。掌造作銅鐵雜器之屬及鍛戶戶口名

鍛冶司。籍事佑一人。太令史一人。少令史一人。鍛部廿

籍事佑一人。太令史一人。少令史一人。鍛部廿

籍事佑一人。太令史一人。少令史一人。鍛部廿

人使部十六人直丁一人鍛戶一人

鍛戶一人

官奴司

正一人掌官戶奴婢名籍

正一人掌官戶奴婢名籍謂依戶令官戶奴婢每年本司色別各造籍二通及口分田事佑一人令史一人使部十

人直丁一人

園池司

正一人掌諸苑池

謂凡苑池之取飲有可以供御者皆司其地令不浪侵也

種殖蔬菜樹菓

謂草可食者皆為蔬菜樹菓猶菓謂子其種殖一字兼屬蔬菜樹

也菓等事佑一人令史一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

園戶

土工司

正一人掌營土作瓦

謂瓦塗猶瓦也以并燒

石灰等事佑一人令史一人泥部廿人使部十

人直丁一人泥戶

采女司

正一人掌檢校采女等事佑一人令史一人采

部六人使部十二人直丁一人

主水司

正一人掌樽水饘粥謂稠糜曰饘及冰室事佑

一人令史一人冰部卅人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駟使丁廿人水戶

主油司

正一人掌諸國調膏油謂肉脂為膏事佑一人

令史一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

內掃部司

正一人掌供御牀狹疊謂狹疊猶云疊席薦簀簾苜鋪

設及蒲藺葦等事佑一人令史一人掃部卅人

使部十人直丁一人駟使丁卅人

宮陶司

正一人掌宮陶器皿謂器惣名為皿其木土器亦皆掌事佑一

人令史一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管戶

內染司謂此司無駟使丁者以官奴婢充

正一人掌供御雜染之屬佑一人令史一人染師二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

彈正臺

尹一人掌肅清風俗謂肅者敬也風者氣也俗者習也土地水泉氣有緩急聲有高下謂之風焉人居此地習以成性謂之俗焉假令信濃國俗夫死者即以婦為殉若

有此類者正之以禮教是以為肅清風俗也彈奏內外非違謂內者京外者五畿七道也依公式令告言官人害政及有抑屈者彈正使推當理者奏聞不當理者

是為彈奏也彈如之類事彌一人太忠一人掌巡察內外

糾彈非違謂內者宮城以外者左右兩京即巡察彈正之巡察餘同神祇大祐少忠二人掌

同大忠大祐一人少疏一人巡察彈正十人掌

巡察內外糾彈非違史生六人使部卅人直丁二人

衛門府管司一

督一人掌諸門禁衛出入禮儀以時巡檢謂以

有時依宮衛令五衛府官長皆以時按檢取部糾察不如法是也及隼人門籍

門榜謂載人名為籍事佐一人太尉二人少尉

二人太志二人少志二人醫師一人門部二百

人物部卅人謂此名為內物部為決罪人特使

部卅人直丁四人衛士

隼人司

正一人掌檢校隼人謂隼人者分番上下一年

課役及簡點兵及名帳教習歌儻造作竹筥事

佑一人令史一人使部十人直丁一人隼人

左衛士府右衛士府准此

督一人掌禁衛宮掖謂掖者正門也檢校隊仗以

時巡檢衛士名帳及差科謂差配兵庫大備陳

設謂大備禮儀車駕出入前驅謂導也後殿謂在

殿事佐一人太尉二人少尉二人太志二人少

志二人醫師二人使部六十人直丁三人衛士

左兵衛府右兵衛府准此

督一人掌檢校兵衛謂每番檢校此府不稱門

分配閣門以時巡檢車駕出入分衛前後及屯  
 兵衛名帳門籍事佐一人太尉一人少尉一人  
 大志一人少志一人醫師一人番長四人謂依  
長者在兵衛四百人之外兵衛四百人使部卅人直丁二人  
 左馬寮右馬寮准此

頭一人掌左騾馬調習養飼供御乘具謂是即  
寮所送者其在太藏賞賜之料亦同送馬配給穀草及飼部戶口名  
 籍事助一人太乞一人少乞一人太屬一人少

屬一人馬醫二人馬部六十人使部廿人直丁  
 二人飼丁

左兵庫右兵庫准此

頭一人掌左兵庫儀仗兵器安置得所謂依

軍器在庫皆造棚閣出納曝涼及受事覆奏

助一人太乞一人少乞一人太屬一人少屬一  
 人使部廿人直丁二人

內兵庫

正一人掌准兵庫頭佑一人令史一人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左京職右京職准此管司一

大夫一人掌左京戶口名籍字養百姓謂字亦養也

糾察所部貢舉孝義田宅雜徭良賤訴訟謂凡訴訟

者皆自下始故先由京國而後至官省也市廛度量倉廩相調兵士

器仗謂案前令有兵士无器仗今於此令兵士器仗並注即知非兵士之器仗別有官器

仗與諸道橋過取關遺雜物僧尼名籍事亮一

人太進一人少進二人太屬一人少屬二人坊

令十二人使部卅人直丁二人

東市司西市司准此

正一人掌財貨交易器物真偽度量輕重賣買

估價禁察非違事佑一人令史一人價長五人

物部廿人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攝津職帶津國

大夫一人掌祠社謂祠者祭百神也社者皆准此諸社也凡稱祠社者皆准此

例 戶口簿帳字養百姓勸課農桑糾察所部貢  
 舉孝義田宅良賤訴訟市廛度量輕重倉廩租  
 調雜徭兵士器仗道橋津濟過所上下公使郵  
 驛傳馬關遺雜物檢校舟具及寺僧尼名籍事  
 亮一人太進一人少進二人太屬一人少屬二  
 人史生三人使部卅人直丁二人  
 大宰府帶筑前國入直丁二人  
 主神一人掌諸祭祠事帥一人掌祠社戶口簿

帳字養百姓勸課農桑糾察所部貢舉孝義田  
 宅良賤訴訟租調倉廩徭役兵士器仗鼓吹郵  
 驛傳馬烽候城牧過所公私馬牛關遺雜物及  
 寺僧尼名籍蕃客歸化謂遠方之人鄉讌事太  
 貳一人掌同帥少貳二人掌同大貳太監二人  
 掌糾判府內審署文案勾替失察非違謂巡察  
 違其諸國判官察非違亦同此義也少監二人掌同大監太典二  
 人掌受事上抄勘署文案檢出替失讀申公文



少典二人。掌同太典。大判事一人。掌案覆犯狀。

謂案覆管國。斷定刑名。判諸爭訟。少判事一人。

掌同大判事。大令史一人。掌抄寫判文。少令史

一人。掌同大令史。大工一人。掌城隍舟楫戎器。

諸營作事。少工二人。掌同大工。博士一人。掌教

授經業。謂教授管國學生。其醫課試學生陰陽

師一人。掌占筮相地醫師二人。掌診候療病筭

師一人。掌勘計物數防人正一人。掌防人名帳。

戎具。教閱及食料田事。佑一人。掌同正令史一

人。主船一人。掌修理舟楫。謂大工職掌舟楫。

司唯掌。主厨一人。掌醢醢醢。此即脰新造者。故此

修理也。令調和醬醋蒜。菹醬豕豉鮭魚雜乾等事。史生廿

人。

大匡

守一人。掌祠社戶口簿帳字養百姓勸課農桑。

糾察所部貢舉孝義田宅良賤訴訟租調倉廩。

徭役·兵士·器仗·鼓吹·郵驛·傳馬·烽候·城牧·過所·  
 公私·馬牛·關遺·雜物·及寺·僧尼·名籍·事餘·守准  
 此·其陸·輿出·羽越·後等·國兼·知饗給  
謂饗食并給祿也  
 征討·斥候  
謂斥逐也言候壹岐對馬日向薩摩逐於非常也  
 大隅等國·惣知鎮捍  
謂捍衛也言鎮衛冠賊也  
 歸化·三關·國又掌關刻  
謂依律關者檢判之處刻者塹柵之物是  
 關契·事介·一人·掌同守·餘介·准此·大掾·一人·掌  
 糾判·國內·審署·文案·勾稽·失察  
非違餘掾准此

少掾一人·掌同大掾·大目一人·掌受事上抄·勘  
 署文案·檢出·稽失·讀申公文·餘目·准此·少目一  
 人·掌同大目·史生三人

上國

守一人·介一人·掾一人·目一人·史生三人

中國

守一人·掾一人·目一人·史生三人

下國

守一人。目一人。史生三人。

大郡

大領一人。掌撫養<sub>下</sub>所部。檢察<sub>中</sub>郡事。餘領准此。少

領一人。掌同大領。主政三人。掌<sub>下</sub>糾判郡內。審署

文案。勾稽失察<sub>中</sub>非違。餘主政准此。主帳三人。掌

受事<sub>上</sub>抄勘。署文案。檢出替失。讀<sub>中</sub>申公文。餘主

帳准此。

上郡

大領一人。少領一人。主政二人。主帳二人。

中郡

大領一人。少領一人。主政一人。主帳一人。

下郡

大領一人。少領一人。主帳一人。

小郡

領一人。主帳一人。

軍團

大毅一人掌檢校兵士充備戎具  
謂充備兵士之戎具也

調習弓馬簡閱陳列謂檢閱軍行之陣列也  
事少毅二人

掌同大毅主帳一人校尉五人旅師十人隊正

廿人

凡國博士醫師國別各一人其學生大國五十

人上國卅人中國卅人下國廿人醫生各減五

分之四

後宮職員令第三

謂妃夫人嬪此无所掌而處職員者下有十二司舉其多

者言之之職員凡壹拾捌條

妃二員

右四品以上

夫人三員

右三位以上

嬪四員

右五位以上

宮人謂婦人仕官者之惣號也職員

內侍司

尚侍二人

掌供奉常侍奏請

謂奏而請其報允此為女司不涉男

官若須涉者自依勅旨式也

宣傳檢校女孺

謂下條諸氏氏別貢女雖非氏

名欲自進仕者聽是也

兼知內外命婦朝參及禁內禮式

謂後宮禮式也此司以下無女之事

典侍四人

掌同尚侍唯不得奏請宣傳若元尚侍者得奏

請宣傳掌侍四人掌同典侍唯不得奏請宣傳

女孺一百人

藏司

尚藏一人

掌神璽關契供御衣服巾櫛

謂巾頭巾也櫛

梳櫛也服翫及珍寶絲帛賞賜之事典藏二人掌

同尚藏掌藏四人掌出納絲帛賞賜之事女孺

十人

書司

尚書一人

掌供奉內典經籍及紙墨筆几案

謂案

亦几屬也絲竹之事典書二人掌同尚書女孺六人

藥司

尚藥一人。掌供奉醫藥之事。典藥二人。掌同尚

藥。女孺四人。

兵司

尚兵一人。掌供奉兵器之事。典兵二人。掌同尚

兵。女孺六人。

闡司

尚闡一人。掌宮閤管鑰。謂宮城以內諸門管鑰。即京城門鑰亦同也。

及出納。謂出入雜物者。門司勘檢也。之事。典闡

四人。掌同尚闡。女孺十人。

殿司

尚殿一人。掌供奉輿織膏沐燈油火燭薪炭之

事。典殿二人。掌同尚殿。女孺六人。

掃司

尚掃一人。掌供奉牀席灑掃鋪設之事。典掃二

人。掌同尚掃。女孺十人。

水司

尚水一人掌進漿水

謂飮汁為漿也

雜粥之事典水二

人掌同尚水采女六人

膳司

尚膳一人

掌下知御膳進食先嘗惣提膳羞酒醴

諸餅蔬菓之事典膳二人掌同尚膳掌膳四人

掌同典膳采女六十人

酒司

尚酒一人掌釀酒之事典酒二人掌同尚酒

縫司

尚縫一人掌裁縫衣服纂組之事兼知女功及

朝參典縫二人掌同尚縫掌縫四人掌命婦參

見朝參引導之事

右諸司掌以上皆為職事自餘為散事各每

半月給沐假三日其考叙法式一准長上之

例謂考者考課之年限叙者選叙之階級既

關之東宮二人及嬪以上女豎准此謂宮人  
取也  
制負數者依式處分其官人考課者春宮大夫掌之  
女豎者宮內省掌之  
嬪以上家事餘  
宮內省  
故也

允內親王女王及內命婦朝參行立次第者各

從本位其外命婦謂其勲位妻者不預此色允

准夫位次若諸王以上娶臣家為妻者不在

此例謂不在於外命婦之例其內

允親王及子者皆給乳母謂若內親王嫁諸王

也親王三人子二人所養子年十三以上雖乳

母身死不得更立替其考叙者並准宮人自外

女豎不在考叙之限

允諸氏氏別貢女皆限年卅以下十三以上雖

非氏名欲自進仕者聽謂氏別貢一人之其貢

采女者郡少領以上姉妹及女形容端正者皆

申中務省奏聞

東宮職負令第四謂太子之允壹拾條



傳一人掌以道德輔導東宮考者春宮大夫錄

部式部校定

學士二人掌執經奉說學士亦准此

春宮坊管監三署六

大夫一人掌吐納啓令官人名帳考叙謂坊內諸司及

官人考叙其官人考叙者宿直事亮一人大進

一人少進二人太屬一人少屬二人使部卅人

直丁三人

舍人監掌制書藥筆

正一人掌舍人名帳禮儀分番事佑一人令史

一人舍人六百八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主膳監掌膳

正一人掌進食先嘗及諸飲膳事佑一人令史

一人膳部六十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駟使丁

廿人

主藏監

正一人。掌金玉寶器。錦綾雜綵。裁縫衣服。翫好之屬。佑一人。令史一人。藏部廿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駟使丁二人。

主殿署

首一人。掌湯沐燈燭洒掃鋪設事。令史一人。殿掃部廿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駟使丁十人。

主書署

首一人。掌供進書藥筆研之屬。令史一人。使部

六人。直丁一人。

主醬署

首一人。掌饘粥漿水及菓子之屬。令史一人。水部十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駟使丁六人。

主工署

首一人。掌木土。搆作及銅鐵雜作事。令史一人。工部六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駟使丁六人。主兵署

首一人。掌兵器儀仗之屬。令史一人。使部六人。直丁一人。

主馬署

首一人。掌供進乘馬鞍具之屬。令史一人。馬部十人。使部十人。直丁一人。

家令職。貞令第五。允捌條。

親王內親王。准此。但文學不在此例。一品。

文學一人。掌執經講授。餘文學。准此。家令一人。

掌惣知家事。餘家令。准此。扶一人。掌同家令。餘

扶。准此。大從一人。掌檢校家事。餘從。准此。少從

一人。掌同大從。大書吏一人。掌勘署文案。餘書

吏。准此。少書吏一人。掌同大書吏。

二品

文學一人。家令一人。扶一人。從一人。大書吏一

人。少書吏一人。

三品

文學一人家令一人扶一人從一人書吏一人  
四品

文學一人家令一人扶一人從一人書吏一人  
職事一位女亦准此

家令一人掌知家事扶一人太從一人少從一  
人太書吏一人少書吏一人

二位  
家令一人從一人太書吏一人少書吏一人

正三位

家令一人書吏二人

從三位

家令一人書吏一人

